

臺南市110學年度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方案計畫 ～「運用牌卡在雙殊生輔導研習」～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4 月 16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100046723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增進本市特教老師及相關專業人員對身障資優生特質的認識，以具輔導身障資優生知能。

(二)提升本市特教老師及相關專業人員專業實務知能，以俾利建置身心障礙資優學生支援輔導系統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（中西北區國小特教中心）

四、研習時間：110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四）13：30～16：30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小忠孝樓二樓會議室。

（臺南市中西區金華路四段 17 號／06-2223369 轉 813）

六、研習對象：預計 40 名，額滿為止。

(一)本市國中小教師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110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前自行至教育部全國特教教育資訊網報名，報名人數過多時提早關閉報名，報名後請自行上網查詢是否錄取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

活動時間	研習主題	主持人
13：20～13：30	報到	協進國小團隊
13：30～15：00	運用牌卡在雙殊生輔導研習(上)	臨床心理師
15：10～16：40	運用牌卡在雙殊生輔導研習(下)	何采諭心理師
16：40～16：50	綜合座談	協進國小校長

九、獎勵：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依據「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規定辦理。

十、參加人員請自備口罩全程配戴及配合相關防疫措施。

十一、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二、參加研習之人員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

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三、本計畫經報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